

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公司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改后）的议案》。公司向 18 位在册股东、23 位核心员工、2 家机构投资者和 6 家做市商共计发行股票 3,112,272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1.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608,464.64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5年5月2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35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15年5月22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共计34,608,464.64元已经全部到位。

2015年8月7日，公司取得了《关于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5056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发行接收募集资金的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类型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交通银行	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0066632018800032244	募集资金专户	2,345.14	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16年9月，公司与原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账户名和账号同上表所示。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

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项目投向变更等进行规定。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项目	累计金额（元）
股票发行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4,608,464.64
	2015 年度：	
	减：2015 年研发费用投入	12,697,789.55
	2016 年度：	
	减：投资设立子公司	8,500,000.00
	减：2016 年研发费用投入	3,517,601.33
	加：2016 年利息收入	23,864.46
	2017 年度：	
	减：银行手续费	450.00
	加：协定存款利息	33,379.17
	加：理财产品收益	209,094.51
	加：利息收入	1,237.88
	减：支付员工工资薪酬、社保等	1,145,797.56
	减：纳税款	800,000.00
	2018 年度：	
	加：理财收益	55,265.75
	加：利息收入	12,089.99
	减：银行手续费	600.00
减：支付货款等	6,464,619.41	
减：支付员工工资薪酬、社保等	1,814,193.4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345.14

截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专项账户余额 0.00 元，后因银行结息，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 2,345.14 元，公司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2月11日，公司使用400.0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123天”理财产品，产品于2018年6月14日到期并赎回。

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投资风险相对较低，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均严格按照现有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定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对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已进行追溯确认，并在产品到期后已及时赎回。除此之外，公司能够按照公开披露的相关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存在一定的不规范之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已对前述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进行了追溯确认，并且公司承诺会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与使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法违规的行为。

上海菱博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8日